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16日
發文字號：吉中人字第1120003684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校112學年度第2次自辦(第1次公告第1次招考)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單。

依據：依據本校112年8月16日「111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13次會議審議決議。

公告事項：

一、代理教師錄取人員如下：

(一)藝術領域(代理侍親留職停薪缺)—正取1名，備取1名

正取：蔡易伶 備取：李怡萱

二、甄選錄取人員請於112年8月17日上午9~11時前，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及花蓮二信帳戶影本親自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逾時未完成報到程序且可歸責於當事人者，經本室認定後，喪失受聘資格。

三、【尚有自然科學領域代理實缺名額1名及社會科、健康科、國文科代課教師名額各1名，爰續辦理下次甄選】

校長留啟民